

2022年度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主要任务是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主要职责是：

（一）对平度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青岛市人民检察院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平度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青岛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

（二）对全市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提起公诉。

（三）依法对全市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的工作。

（四）依法开展公益诉讼工作。

（五）对人民法院确有错误的第一审的判决和裁定，依法向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抗诉。

（六）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控告、申诉和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办理本辖市的刑事赔偿事项。

（七）负责对全市刑事案件侦查、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看守所活动是否合法进行监督。

（八）对检察工作中的具体应用法律问题进行研究，向上级检察机关提出建议，制定有关检察工作的制度、规定及实施细则。

（九）负责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十）负责办理市委、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和上级检察机关交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现设置业务机构5个、综合业务机构1个、综合机构2个。

1. 办公室（挂新闻宣传办公室牌子）。负责院机关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保密等工作。协助院领导同志处理检察政务，组织协调院重要工作部署的贯彻实施。起草审核相关文件文稿，处理检察信息，编发内部刊物。负责人大代表联络工作和特约检察员的联系工作。负责领导同志批办事项督查工作。负责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组织实施本院新闻发布会和重大新闻宣传报道活动。编制本院支出规划和部门预决算。负责财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等工作。

2. 第一检察部。负责对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除第二检察部承办案件以外的刑事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办理基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3. 第二检察部。负责对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国家监察委员会移送职务犯罪案件、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案件以及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办理基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4. 第三检察部。负责对监狱、看守所和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监督，对刑事判决、裁定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羁押和办案期限的监督，羁押必要性审查。办理罪犯又犯罪案件。负责协助市级以上人民检察院办理法律规定由人民检察院办理的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非法搜查等侵犯公民权利、损害司法公正犯罪，以及按照刑事诉讼法规定需要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其他重大犯罪案件的侦查。

5. 第四检察部。负责对基层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判决、裁定和调解书，提请市级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或者向基层人民法院提出检察建议；对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行政公益诉讼、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向基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对基层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的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抗诉案件，出庭履行职务；对基层人民法院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的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基层人民法院审判监督程序以外的其他审判程序中审判人员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监督；支持法律规定的机关和组织提起民事公益诉讼。

6. 第五检察部。负责受理向基层人民检察院的控告和申诉。承办基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7. 检察业务管理部（挂法警大队牌子）。调查研究与检察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承办法律问题请示、组织调查研究、检委会日常工作。负责对司法办案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履行案件的统一受理流转、办案流程监

控、案件质量评查、涉案财物监管、案件信息公开、业务考评和业务统计分析研判等职责。统一组织司法规范化建设和人民监督员工作。负责检察机关统一业务应用系统的应用管理和需求统筹。负责检察技术、信息化与管理维护等工作。负责配合业务部门执行办案任务、办公区和信访接待场所安全保卫等司法警察工作。

政治部。负责检察机关思想政治、组织人事、干部教育培训、意识形态、表彰奖励等工作。负责对本院检察人员履行职责、行使职权、执行规章制度等情况进行督察；承担检察官惩戒委员会的具体工作；承担内部审计工作；承接省人民检察院、市级人民检察院党组对基层人民检察院巡察工作。

机关党委。负责院机关和直属单位党建和群团工作。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31.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230.88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31.88	本年支出合计	58	3,231.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3,231.88	总计	62	3,231.8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31.88	3,23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30.88	3,230.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3,198.33	3,19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2,938.49	2,938.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59.83	259.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2.56	32.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2.56	32.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31.88	2,751.37	480.51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30.88	2,751.37	479.51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3,198.33	2,751.37	446.96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2,938.49	2,751.37	187.12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59.83	0.00	259.83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2.56	0.00	32.56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2.56	0.00	32.56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31.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230.88	3,230.8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0	1.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31.8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231.88	3,231.8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231.88	总计	64	3,231.88	3,231.8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231.88	2,751.37	480.5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30.88	2,751.37	479.51
20404	检察	3,198.33	2,751.37	446.96
2040401	行政运行	2,938.49	2,751.37	187.1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59.83	0.00	259.83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2.56	0.00	32.56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2.56	0.00	32.56
213	农林水支出	1.00	0.00	1.00
21301	农业农村	1.00	0.00	1.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0	0.00	1.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82.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4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97.31	30201	办公费	16.1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28.33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44.42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37.57	30205	水费	1.45	310	资本性支出	2.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23	30206	电费	5.2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34	30207	邮电费	4.6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8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29	30208	取暖费	16.1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2	30209	物业管理费	8.8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58	30211	差旅费	1.0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8.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93	30213	维修（护）费	0.4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9.68	30214	租赁费	5.76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1.3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23.89	30216	培训费	1.9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167.5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9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9.1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3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9.6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28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0.24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69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594.10					公用经费合计	157.2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88	0.00	13.90	0.00	13.90	0.99	14.88	0.00	13.90	0.00	13.90	0.9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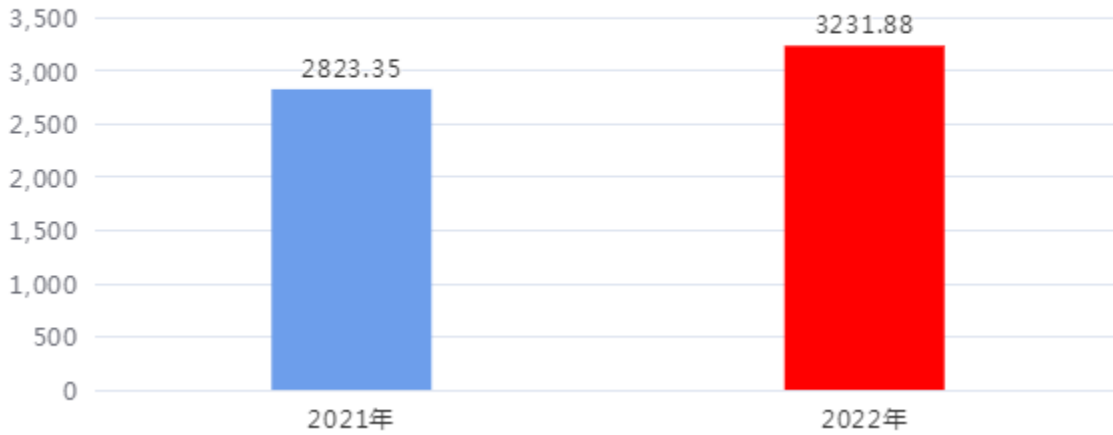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收、支总计3,231.88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08.53万元，增长14.47%。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3,231.8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231.88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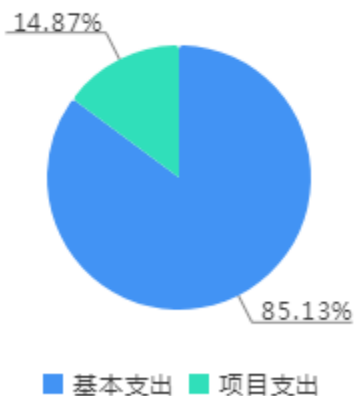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3,231.8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51.37万元，占85.13%；项目支出480.51万元，占14.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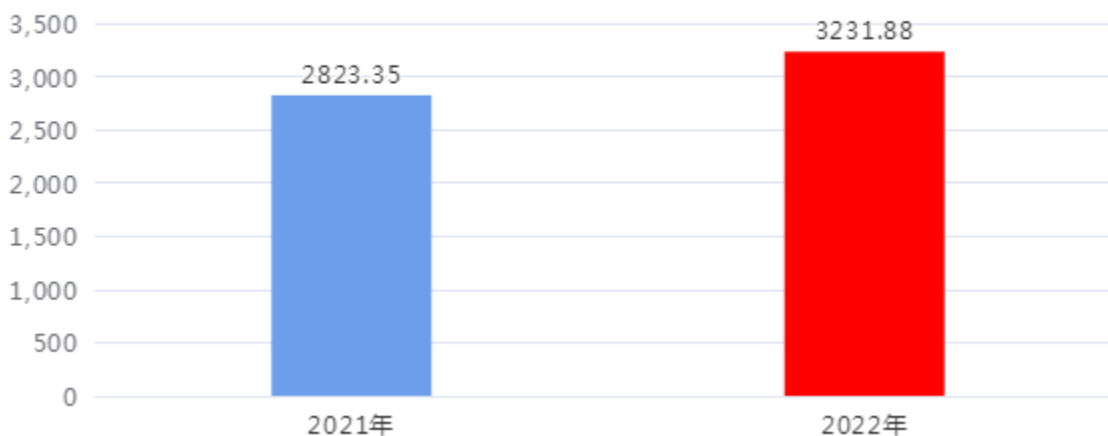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231.88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08.53万元，增长14.47%。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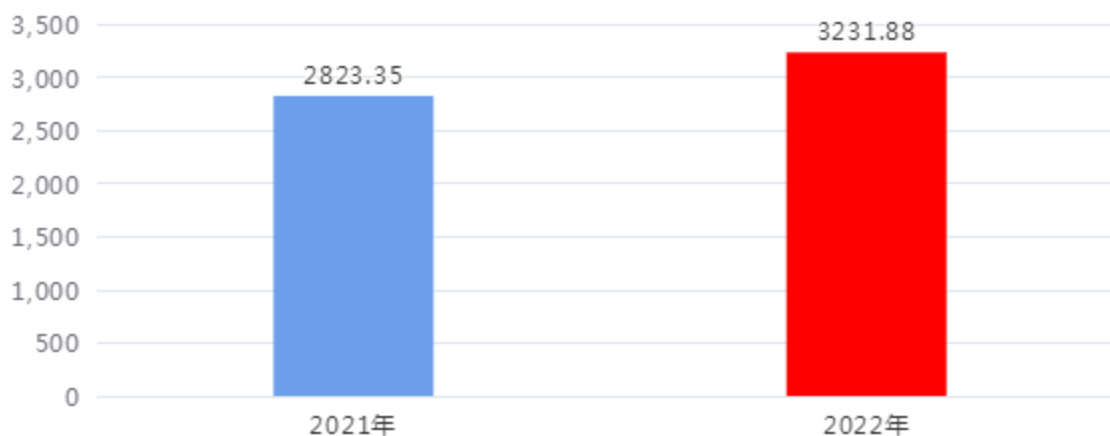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31.8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1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08.53万元，增长14.47%。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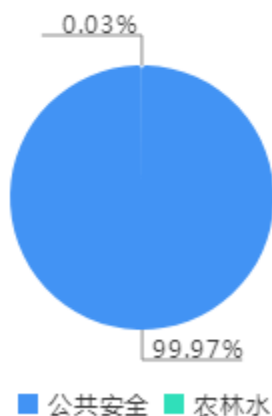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31.8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3,230.88万元，占99.97%；农林水（类）支出1.00万元，占0.0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788.46万元，支出决算为3,231.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9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493.46万元，支出决算为2,938.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8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普调和工资清算的影响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95万元，支出决算为259.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0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我院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支出；二是国家赔偿金项目仅赔偿1人，大多数资金交回财政。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5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但因该资金涉密，具体情况不予公开。

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为年中追加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751.3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594.1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57.2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14.88万元，支出决算为14.8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二)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13.90万元，支出决算为13.9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2022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3.90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车辆检测等支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7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99万元，支出决算为0.9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0.99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及来我院进行公务活动的相关单位的工作餐支出，共计接待29批次、119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7.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8.37万元，下降40.80%，主要原因是：一是我院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支出；二是因为疫情影响，部分工作无法进行，故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1.8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3.7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

出38.0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8.2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7.0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8.2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7.0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0.6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7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1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事业人员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9个，涉及预算资金205.96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他项目为涉密项目，已开展绩效自评，但按照规定具体情况不予公开。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二）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2022年度预算绩效自评的9个项目中，8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

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对公益诉讼、未成年人等检察工作有序开展有积极意义，但也存在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绩效指标未全覆盖项目工作重点，产出指标低于预期、绩效管理有效性有待提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2年度部分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事业人员办公经费”“书记员办公费”“业务费”“检察教育宣传经费”“未成年人刑事检察经费”“公益诉讼经费”“国家赔偿金”“为民办实事讯（询）问等候区建设”“乡村振兴工作队经费”等9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其他为涉密资金项目，已开展绩效自评，但按照规定具体情况不予公开。

1. 事业人员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97分。全年预算数为3.9万元，执行数为3.89万元，完成预算的99.7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开展做好了检务保障工作，促进检察工作高质量完成，保障了事业人员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产管理不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资产管理制度，建立各部门资产管理台账，保障好资产方面的检务保障问题。

2. 书记员办公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3.96分。全年预算数为5.12万元，执行数为5.1万元，完成预算的99.6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经费用于聘用制书记员经费，保障了检察工作顺利开展，检察办案辅助人员队伍稳定，有助于提高办案效率和质量，以及保障检察人员

分类管理制度改革和司法责任改革的落实。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2022年疫情问题，省招书记员工作未如期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预计2023年补充完成招聘书记员工作。

3. 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94分。全年预算数为71.44万元，执行数为70.98万元，完成预算的99.3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经费主要用于检察装备购置补助、办案经费补助和信息化建设等，确保我院信息系统能够与上级院互联互通，有助于我院上划工作顺利开展，保障各项检察工作进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案件因证据不足需公安补充证据，导致案件未及时审结。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将加强与公安部门的沟通，加强案件交流，提高审结率。

4. 检察教育宣传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万元，执行数为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资金主要用于用于宣传检察业务，加大对检察工作的社会宣传力度，特别是对农村基层组织、企业防范风险、校园预防犯罪的社会宣传，提升检察工作质量，增强宣传实效性，使得检察机关法律宣传工作能够持续发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宣传服务单位选择过程不规范，未经过招投标或比价过程，无法核实制作单位的选择是否合理，容易造成资金浪费。下一步改进措施：规范服务单位的选择过程，从质量和价格等不同角度进行比对考察，选择最优服务单位，避免造成财政资金浪费。

5. 未成年人刑事检察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6分。全年预算数为21万元，执行数为20.17万元，完成预算的96.0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年细化了未检工作的具体标准和操作程序，建立适合未成年人身心特点的未检专用工作室，配备同步录音录像、心理疏导、心理测评等相关办案装备和设施，确保未检工作的质量和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成年人犯罪审查起诉案件审结数未达到预期数量。下一步改进措施：部分未成年人伤害案件因考虑到要减少社会矛盾，检察官做好调解工作，减少了案件的审结数量。

6. 公益诉讼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为42万元，执行数为41.98万元，完成预算的9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院办理的行政诉前程序案件、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的办案数和质量走在青岛检察系统前列。办理的督促生态环境局整治扬尘污染案、督促文化和旅游局保护千佛阁案获评2022年度青岛市公益诉讼典型案例。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办理行政诉前程序案件数量未达到预期标准，涉国有财产保护、生态环境损害修复等领域案件，存在调查取证困难、科技支撑弱等问题，制约了公益诉讼案件办理。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院将落实公益诉讼“4+9”法定责任，提升队伍的大数据应用能力，通过构建智能化的大数据办案模型，提质增效。

7. 国家赔偿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1.6分。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6.4万

元，完成预算的1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国家赔偿费用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国家赔偿费用列入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预算，由财政部门支付。我院2021年有一起赔偿，我院经依法审查认为2022年应予赔偿。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该项目主要问题是预算执行率低，只是因为2021年底预留2022年国家赔偿金时尚有陈某和孙某两起刑事赔偿案，但2022年度仅有陈某申请国家赔偿金，故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提高绩效目标合理性和明确性，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

8. 为民办实事讯（询）问等候区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89分。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49.44万元，完成预算的98.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院以实际举措为民办实事，因缺乏等候区域拟将我院后院化粪池及雨污排水进行重新改造，用于我院对嫌疑人进行讯问及对被害人、证人进行询问时使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未涵盖项目年度工作重点，绩效管理有效性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牢固树立绩效管理意识，不断改进和完善绩效目标，根据工作计划制定具体、量化、便于考核的绩效指标。

9. 乡村振兴工作队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年我院为乡村振兴工作队队员做好后勤保障工作，并资助了2万元用来帮助该党委完善党建设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经费不足，

需要我院自有资金。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规划财政资金，减少不必要的开支，为乡村振兴事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事业人员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联系电话	8301275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	3.9	3.89	10	99.74%	9.9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	3.9	3.8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检察工作开展提供检务保障，提升办案办公效率。坚持节约开支原则，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完善相关制度建设，保障事业人员工作顺利开展。				做好检务保障工作，促进检察工作高质量完成，资金使用率高达99.74%，保障了事业人员工作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事业编人数	≥13人	13人	10	10	
			购置设备数量	≥5套	8套	8	8	
		质量指标	个人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	8	8	
			资产验收合格率	=100%	1	8	8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	8	8	
	成本指标	人均办公成本	≤0.3万元/人	0.29万元/人	8	8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人员后勤保障工作	后勤装备完善	购置多种装备保障后勤工作	15	15	
			办案水平提升	提升	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事业编人员满意度	≥90%	1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97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注：

1. 得分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书记员办公费			主管部门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联系电话	8301275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2	5.12	5.1	10	99.61%	9.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2	5.12	5.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聘用制书记员经费，为进一步保障检察办案辅助人员队伍稳定，确保办案效率和质量，保障检察人员分类管理制度改革和司法责任改革的落实。			该经费用于聘用制书记员经费，保障了检察工作顺利开展，检察办案辅助人员队伍稳定，有助于提高办案效率和质量，以及保障检察人员分类管理制度改革和司法责任改革的落实。				
年度绩效指标 (5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保障聘用制书记员数量	32人	32人	9	9	
			招聘书记员数量	8人	0人	8	0	因2022年疫情问题，省招书记员工作未如期开展
		质量 指标	聘用人员招聘完成率	100%	0%	8	0	因2023年疫情问题，省招书记员工作未如期开展
			书记员体检率	100%	100%	9	9	
		时效 指标	发放工资及时率	100%	100%	8	8	
		成本 指标	人均办公成本	≤0.16万元/人	0.159万元/人	8	8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贯彻落实司法体制改革、实行检察机关人员分类管理	稳步开展	稳步开展	15	15	
	办案效率		提升	提升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书记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小计						90	74	
总分				83.9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费			主管部门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联系电话	8301275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44	71.44	70.98	10	99.36%	9.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44	71.44	70.9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检察机关履职任务，进一步深化司法改革、检察改革，做好检察业务的经费保障。用于检察装备购置补助、办案经费补助和信息化建设等。年内配备检察信息化装备，确保我院信息系统能够与上级院互联互通，保障各项检察工作顺利开展。				该经费主要用于检察装备购置补助、办案经费补助和信息化建设等，确保我院信息系统能够与上级院互联互通，有助于我院上划工作顺利开展，保障各项检察工作进行顺利。				
年度绩效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结审查逮捕、起诉案件人数	≥1500人	1838人	7	7	
			监督立案人数	≥20人	29人	7	7	
		质量指标	刑事犯罪案件比	≤1.33	1.025	6	6	
			经济案件比	≤1.8	1.06	6	6	
			审查起诉案件审结率	≥95%	94.27%	6	6	部分案件因证据不足需公安补充证据，导致案件未及时审结。今后将加强与公安部门的沟通，加
		纠正漏捕漏诉率	≥5.5%	6.26%	6	6		
	时效指标	经费使用进度	2022年12月底之前	2022年12月底之前	6	6		
	成本指标	政法干警人均公用经费	≤4万元/人	3.84万元/人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化解金融风险，依法打击洗钱、非法吸收公共存款	挽回经济损失	挽回经济损失5690余万元	8	8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平安平度建设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工作	保持对严重刑事犯罪高压态势，批捕302人，起诉1033人。	8	8	
			打击职务犯罪	健全监检线索移交、提前介入、指定管辖等工作机制	决定逮捕、审查起诉职务犯罪16人，追缴赃款3000万元	8	8	
		生态效益指标	监管小区公共绿地	开展破坏小区绿地专项整治行动	全市111个小区完成补绿约18000平方米，种植树木500余	6	6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85%	≥85%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9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教育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联系电话	8301275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	7	7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	7	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对检察工作的社会宣传力度，并侧重对农村基层组织的社会宣传，紧扣绩效新目标，促进服务新转变，提升检察工作质量，增强宣传实效性，使得检察机关法律宣传工作能够持续发力。				该资金主要用于用于宣传检察业务，加大对检察工作的社会宣传力度，特别是对农村基层组织、企业防范风险、校园预防犯罪的社会宣传，提升检察工作质量，增强宣传实效性，使得检察机关法律宣传工作能够持续发力。				
年度绩效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工作调研成果数量	≥20项	21项	8	8	
			微信公众号发文数量	≥350篇	395篇	7	7	
			微博转发数量	≥1500条	1961条	7	7	
			媒体采用稿件数量	≥250篇	288篇	7	7	
		质量指标	文章采用率	≥70%	0.8	7	7	
	时效指标	经费使用进度	2022年12月底之前	2022年12月底之前	7	7		
	成本指标	宣传材料印刷费成本	≤5000元	4200元	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深入企业普法宣传	提高企业防范风险和依法维权意识	提高企业防范风险和依法维权意识	15	15	
			送法进校园	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效果显著	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效果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指标	≥85%	1	5	5		
		校园满意度指标	≥85%	1	5	5		
小计						90	9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益诉讼经费			主管部门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联系电话	8301275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	42	41.98	10	99.95%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	42	41.9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以保护国有土地、林木资源、水资源、矿资源为重点加大公益诉讼检察的力度，保护国有资产不受侵害，完成辖区内各类公益诉讼案件的调查取证工作。聘请专家来鉴定，会商，评估等工组。			我院办理的行政诉前程序案件、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的办案数和质量走在青岛检察系统前列。办理的督促生态环境局整治扬尘污染案、督促文化和旅游局保护千佛阁案获评2022年度青岛市公益诉讼典型案例。						
年度绩效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行政诉前程序案件数量	≥50件	44件	7	5	涉国有财产保护、生态环境损害修复等领域案件，存在调查取证困难、科技支撑弱等问题，制约了公益诉讼案件办理。后期我院将落实公益诉讼“4+9”法定责任，提升队伍的大数据应用		
			民事公益诉讼诉前公告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数量	≥5件	7件	8	8			
			提起公益诉讼后法院支持率	≥95%	100%	7	7			
		质量指标	诉前整改率	≥99%	100%	7	7			
			检察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7	7			
		成本指标	公益诉讼办案经费	≤42万元	41.98万元	6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巩固乡村振兴成果	设立农膜残留监测点、处置废弃农膜	5000个方	8	8			
			公益诉讼专项监督	建设市政道路无障碍环境	更新市政道路盲道、整修人行道和盲道、改造无障碍坡	8	8			
		生态效益指标	监管小区公共绿地	开展破坏小区绿地专项整治行动	全市111个小区完成补绿约18000平方米，种植树木500余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方位保护平度历史文物	保护千佛阁文物遗址	成功争取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将遗址保护与城乡发展、生态保护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障人士对盲道改造工作满意度	≥85%	90%	5	5			
			社区居民对绿化工作满意度	≥85%	87%	5	5			
	小计						90		88	
	总分					98.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未成年人刑事检察经费		主管部门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联系电话	8301275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	21	20.17	10	96.05%	9.6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	21	20.1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人民检察院未检部门实行捕、诉、监、防一体化工作模式，同一个检察官或者检察官办案组负责同一刑事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诉讼监督和犯罪预防等工作，以利于全面掌握未成年人案件情况和未成年人身心状况，有针对性地开展帮助、教育，切实提高工作质量和效果。				2022年细化了未检工作的具体标准和操作程序，建立适合未成年人身心特点的未检专用工作室，配备同步录音录像、心理疏导、心理测评等相关办案装备和设施，确保未检工作的质量和效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性侵未成年人案件引导阵法取证案件数	≤50件	56件	5	5	
			未成年人犯罪审查起诉案件审结数	≥20件	12件	5	2	部分未成年人伤害案件因考虑到要减少社会矛盾，检察官做好调解工作，减少了案
			社会调查次数	≥100次	132次	6	6	
		质量指标	附条件不起诉适用率	≥35%	58.33%	6	6	
			未成年人相对不起诉率	≥10%	33.33%	6	6	
			社会调查适用率	≥150%	227.59%	6	6	
		时效指标	社会调查经费支付及时率	≥90%	100%	5	5	
	成本指标	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室装修经费	≤5万元	3.5万元	5	5		
		社会调查报告人均成本	≤0.1万元/人	0.1万元/人	6	6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对未成年人犯罪特殊保护制度	提前介入、引导取证、心理疏导、亲职教育	开展社会调查，联合社会组织开展心理疏导、亲职教育等帮教活	10	10	
			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零容忍”	建设未成年人案件“一站式”办案区	联合公安机关在田庄派出所完成建设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常态化送法进校园	创新完善法治教育长效机制	与教育部门会签《加强检校共建打造“送法进校园”长效机制的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未检干警满意率	≥95%	100%	5	5	
			普法学校满意度	≥90%	100%	5	5	
小计						90	87	
总分						96.6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

-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家赔偿金			主管部门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联系电话	8301275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6.4	10	16.00%	1.6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	40	6.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赔偿请求人向赔偿义务机关提交支付申请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国家赔偿费用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待上级的判决下达后，完成对当事人孙某某的国家赔偿，建立健全国家赔偿金的保障制度，缩短赔偿金申报流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及时的将赔偿金赔偿到位，减少群众上访的隐患，达到群众满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国家赔偿费用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国家赔偿费用列入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预算，由财政部门支付。我院2021年有一起赔偿，我院经依法审查认为2022年应予赔偿。				
年度绩效指标 (5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国家赔偿案件数量	≥1件	1件	10	10	
			受赔人员数量	≥1人	1人	10	10	
		质量 指标	补贴发放标准达标率	≥9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发放赔偿金时间	2022年12月之前	2022年12月之前	10	10	
		成本 指标	国家赔偿金额	≤40万元	6.4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刑事申诉案件息诉	≥50%	100%	10	10	
			群众上访	减少	减少	10	10	
			案件纠纷	减少	减少	10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赔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1.6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为民办实事(询)问等候区建设			主管部门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联系电话	8301275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49.44	10	98.88%	9.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49.4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我院后院化粪池及雨污排水的重新改造，完成地面整修，用活动板房建设提审等候区，内含门卫室、安检设施、防疫测温设施、洗手间及等候区等多个功能区，即减少安全隐患又符合疫情防控要求，以实际举措为民办实事。			我院以实际举措为民办实事，因缺乏等候区域拟将我院后院化粪池及雨污排水进行重新改造，用于我院对嫌疑人进行讯问及对被害人、证人进行询问时使用				
年度绩效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建设提审等候区数量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政府采购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项目完成进度	2022年10月底之前	2022年10月底之前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50万元	49.4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相关人员安全	减少安全隐患	减少安全隐患	15	15	
			优化办案环境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95%	100%	5	5	
			涉案人员满意度	≥95%	100%	5	5	
小计						90	90	
总分			99.8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工作队经费			主管部门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联系电话	8301275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1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1	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我院乡村振兴工作队队员进行工作开展，完善党建设施，健全办公设备。			2022年我院为乡村振兴工作队队员做好后勤保障工作，并资助了2万元用来帮助该党委完善党建设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数量	≥1	≥1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驻村工作队开展工作	保障	保障	10	10	
		时效指标	2022年发放	发放	发放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基层经济发展	促进	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	助力乡村振兴	助力	助力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乡村振兴	保障	保障	10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使用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名称：平度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类别(特定目标类/其他运转类)	资金名称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执行数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评价发现问题	整改措施(结果应用)		
											安排预算	调整政策	改进管理
1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其他运转类	事业人员办公经费	事业人员办公经费	3.9	3.9	3.89	99.97	优				
2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其他运转类	书记员办公费	书记员办公费	5.12	5.12	5.1	83.96	良	省招书记员未如期开展			因疫情问题,加强与各个部门沟通工作。
3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其他运转类	业务费	业务费	71.44	71.44	70.98	99.94	优	审查起诉案件审结率未达到预期目标			加强与公安部门的沟通和案件交流,提高审结率。
4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其他运转类	检察教育宣传经费	检察教育宣传经费	7	7	7	100	优				
5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其他运转类	公益诉讼经费	公益诉讼经费	42	42	41.98	98	优	行政诉前程序案件数量未达预期			涉国有财产保护、生态环境损害修复等领域案件,存在调查取证困难、科技支撑弱等问题,制约了公益诉讼案件办理。后期我院将落实公益诉讼“4+9”法定责任,提升队伍的大数据应用
6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其他运转类	未成年人刑事检察经费	未成年人刑事检察经费	21	21	20.17	94.6	优	未成年人犯罪审查起诉案件审结数低于预期			部分未成年人伤害案件因考虑到要减少社会矛盾,检察官做好调解工作,减少了案
7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	特定目标类	国家赔偿金	国家赔偿金	40	40	6.4	91.6	优	预算执行率低			提高预算精准性
8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特定目标类	为民办实事讯(询)问等候区建设	为民办实事讯(询)问等候区建设	50	50	49.44	99.89	优				
9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特定目标类	乡村振兴工作队经费	乡村振兴工作队经费	1	1	1	100	优				

说明：项目绩效自评总分在90分(含)以上的为“优”，80分(含)—90分的为“良”，70分(含)—80分的为“中”，低于70分的为“差”。